

伊犁州新源县城乡一体化绿色交通建设特许经营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XYX-XJRHCG-2024-0119)

项目所在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伊犁哈萨克自治州, 新源县

一、招标条件

本伊犁州新源县城乡一体化绿色交通建设特许经营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0 万元, 招标人为新源县交通运输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拟采用特许经营模式实施推进伊犁州新源县城乡一体化绿色交通建设特许经营项目, 吸引特许经营者参与项目投资、运营, 加快推进城市公共交通健康可持续发展全面提高城市公共交通服务水平, 提高新源县城乡公共交通运输的整体服务能力和效率, 努力构建一体化、品质化、多样化的公共交通体系。要求购置 16 辆新能源公交汽车, 用于运营新增的两条城市公交线路。新建公交车充电站 1 座、公交车站台 55 个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伊犁州新源县城乡一体化绿色交通建设特许经营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001 伊犁州新源县城乡一体化绿色交通建设特许经营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被委托人必须是投标单位法人或正式员工;
3. 税务机关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 6 个月内依法纳税凭证原件或有电子专用章的完税证明;
4. 会计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网址: 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具有符合运营线路要求的运营车辆或者提供保证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车辆的承诺书；

8. 本次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01 月 25 日 10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1 月 31 日 19 时 30 分

获取方式：来人获取或邮箱获取（420882836@qq.com）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2 月 05 日 16 时 00 分

递交方式：伊宁市开发区北京南路新房大厦 16 楼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2 月 05 日 16 时 00 分

开标地点：伊宁市开发区北京南路新房大厦 16 楼开标室

七、其他

伊犁州新源县城乡一体化绿色交通建设特许经营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伊犁州新源县城乡一体化绿色交通建设特许经营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伊宁市新房大厦 16 楼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4 年 2 月 5 日下午 16 : 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基本项目情况

1. 项目编号：XYX-XJRHCG-2024-0119

2. 项目名称：伊犁州新源县城乡一体化绿色交通建设特许经营项目

3. 采购需求：

标项序号 标项名称 数量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 备注

1 伊犁州新源县城乡一体化绿色交通建设特许经营项目 1 项 拟采用特许经营模式实施推进伊犁州新源县城乡一体化绿色交通建设特许经营项目，吸引特许经营者参与项目投资、运营，加快推进城市公共交通健康可持续发展全面提高城市公共交通服务水平，提高新源县城乡公共交通运输的整体服务能力和效率，努力构建一体化、品质化、多样化的公共交通体系。要

求购置 16 辆新能源公交汽车,用于运营新增的两条城市公交线路。新建公交车充电站 1 座公交车站台 55 个(详见磋商文件)

5. 合作期限:项目特许经营期暂定为 8 年(提前终止除外),包括建设期、运营期、移交期(自签订特许经营协议之日起算)。

6. 服务地点:新源县城。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法定代表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投标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被委托人必须是投标单位法人或正式员工;

3. 税务机关出具的参加本次采购活动近 6 个月内依法纳税凭证原件或有电子专用章的完税证明;

4. 会计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受行政主管部门的处罚不能参加投标),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网址: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7. 具有符合运营线路要求的运营车辆或者提供保证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车辆的承诺书;

8. 本次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磋商文件的发售时间、地址、售价

1. 磋商文件(发售/获取)时间:2024 年 1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每日上午:10:00-14:00,下午 15:30-19:30,节假日休息。

2. 磋商文件(发售/获取)获取地址:来人获取或邮箱获取(420882836@qq.com),新房大厦 16 楼招标办公室;

3. 磋商文件售价(元):0 元/本。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2月5日 16:00。

2. 开标地点：伊宁市开发区北京南路新房大厦 16 楼；

3. 开标时间：2024年2月5日 16:00。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招标公告发布于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政府采购网。

七、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源县交通运输局

联 系 人：朱莉莹 电话：15628115612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荣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杨丹丹 电话：15352752325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新源县交通运输局

地 址：新源县

联 系 人：朱莉莹

电 话：1562811561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荣航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伊宁市开发区北京南路新房大厦 16 楼

联 系 人：杨丹丹

电 话：15352752325

电子邮件：42088283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周倩（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